

湖南华凯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湖南华凯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新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18,200,627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6.2940%。本次质押后,周新华先生累计质押公司股份数量为3,000,000 股,占其直接持股数量比例为16.4829%,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0374%。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新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8,200,627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6.2940%;通过公司股东湖南神来科技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0,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3.4581%;周新华先生配偶罗晔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48,710,414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16.8446%,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新华先生与神来科技、罗晔女士为一致行动人,其直接和间接控制的公司股份比例为 26.5967%。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新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82,911,041 股,占其持股数量比例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28.6715%。

近日,公司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新华先生通知,周新华先生与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城支行签署了《股票质押及股票处置合同》,获悉周新 华先生将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业务。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 大股东及一 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 数(股)	本次质押 占其所持 股份比例%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是否为 限售股	是否补 充质押	质押起 始日	质押到期 日	质权人	用途
周新华	是	3, 000, 000	16. 4829	1. 0374	是	否	2021年11月5日	2023年11 月5日	长沙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金城支行	投资需求
合计	_	3, 000, 000	16. 4829	1. 0374			——	——	——	

本次质押股份未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 质押股份数 量(股)	本次质押后 质押股份数 量(股)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	占已质	未质押股份	占未质
							限售和冻结	押股份	限售和冻结	押股份
							数量 (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罗晔	48, 710, 414	16. 8446	0	0	0	0	0	0	48, 710, 414	70.6860
周新华	18, 200, 627	6. 2940	0	3, 000, 000	16. 4829	1. 0374	3, 000, 000	21. 4286	15, 200, 627	22. 0583
神来科技	16, 000, 000	5. 5330	11,000,000	11, 000, 000	68. 7500	3.8039	11,000,000	78. 5714	5, 000, 000	7. 2557
合计	82, 911, 041	28. 6715	11,000,000	14, 000, 000	16. 8856	4. 8413	14, 000, 000	100	68, 911, 041	100

注:上表中"占其所持股份比例"的合计数为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总数占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尾数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三、股东质押的股份是否出现平仓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新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神来科技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上述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若后续出现平仓风险,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新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神来科技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追加保证金等措施应对平仓风险。本次股份质押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方面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股东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要求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 3、《股票质押及股票处置合同》。

特此公告。

湖南华凯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8日